

汕尾市电子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2 年 3 月

目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环境.....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1. 电商规模快增长.....	1
2. 电商运营全渠道.....	1
3. 业态模式有创新.....	2
4. 发展环境有改善.....	3
第二节 存在问题.....	4
1. 产业能级有待提高.....	4
2. 高质量发展环境待优化.....	4
3. 商贸流通有待增强.....	5
4. 龙头引领尚需加强.....	6
第三节 发展机遇.....	6
第二章 战略定位与发展目标.....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8
1. 指导思想.....	8
2. 基本原则.....	8
第二节 战略定位.....	10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0
1. 总体目标.....	10
2. 具体目标.....	11

第三章 总体布局.....	14
1. 双核引领.....	14
2. 多点支撑.....	15
第四章 主要任务.....	17
第一节 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发展根基.....	17
1. 夯实信息网络基础设施.....	17
2. 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	17
3. 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17
第二节 提速农村电商，助力乡村振兴.....	18
1. 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	18
2. 完善农村物流配送仓储体系.....	18
3. 拓展农村电商应用领域.....	18
第三节 发展工业电商，加快数字转型.....	19
1. 加快企业电商应用普及.....	19
2. 推进供应链管理数据化.....	20
3. 推动工业电商模式创新.....	20
第四节 培育跨境电商，主动融入双循环.....	21
1. 增大跨境电商规模.....	21
2. 建设跨境电商机制.....	22
3. 构建跨境电商体系.....	22
第五节 完善服务体系，构筑产业生态.....	23
1. 加强信息技术赋能.....	23

2. 强化衍生服务支撑.....	24
3. 壮大电商金融服务.....	24
4. 构建人才引育体系.....	25
第六节 升级电商物流, 优化产业环境.....	25
1. 改善政策法规环境.....	25
2. 提升信息化标准化.....	26
3. 提升快递物流能力.....	26
4. 发展绿色物流.....	27
第五章 专项行动.....	28
第一节 新型消费促进行动.....	28
第二节 跨境电商升级行动.....	29
第三节 数字乡村建设行动.....	31
第四节 产业集群培育行动.....	33
第五节 电商品牌孵化行动.....	35
第六节 龙头企业培育行动.....	36
第六章 保障措施.....	39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39
第二节 强化政策扶持.....	39
第三节 完善人才保障.....	40
第四节 开展行业监测.....	40
第五节 营造浓厚氛围.....	41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环境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电商规模快增长

“十三五”期间，汕尾市电子商务交易规模显著增长。2020年，汕尾市完成电子商务交易额259.5亿元¹，比2016年的73.5亿元增长了253.1%，年均增长20.4%；网络零售额85.4亿元，比2016年增长了320.0%，年均增长26.4%。传统制造企业、零售企业加速触网开展电子商务业务，2020年大型企业、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普及率分别为85%和90%，其中工业企业占比、规上工业企业电子商务普及率分别为86%、90%，已有37家专业市场开展了电子商务业务。全市电子商务经营主体有企业1325家，各类活跃网店38467家，其中年销售额超过千万元的企业有12家。特别是形成了梅陇首饰、可塘珠宝、荔湾彩宝为代表的珠宝首饰特色电商产业以及以老德头为代表的一批电子商务龙头企业，成为推动产业转型发展、促进经济结构调整优化的重要力量。

2. 电商运营全渠道

“十三五”期间，汕尾市电子商务运营基本实现了全渠道、多平台发展。国内电商主流平台淘宝、天猫、京东以及拼多多等均有商家进驻，其中淘宝、诚信通、天猫有7000多家²，京东2206家，拼多多1728家。跨境电商平台如亚马

¹ 数字来源汕尾市商务局。下文数据若无特别说明均来自汕尾市商务局。

² 数据来源网络调研。

逊、速卖通、虾皮、Lazada 等都有业务开展。除在国内电商与跨境电商均有布局外，汕尾市农村电商发展也成绩斐然。2020 年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实现 4.3 亿元，年均增长 60.5%。截至 2021 年 8 月，全市已有 3 个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海丰县、陆河县、陆丰市，3 个同时也是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10 个淘宝镇，7 个淘宝村，农村电商县级公共服务中心 3 个，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375 个。建立了汕美手礼网、汕尾唯可尚电子商务平台，联合扶贫部门建立汕尾市扶贫产品电商平台并入驻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和东西优选网，形成了线上、线下一体化经营的展销平台。

3. 业态模式有创新

电子商务与传统商业融合加速，跨境电商成为外贸转型的重要方向，直播电商成为激活特色产业新动能，顺应了当下重体验、个性化、多元化的消费需求。2020 年，汕尾市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 8 亿元，珠宝首饰出口占比约 80%，其中 B2B 占比近 70%，海丰县已经成为全省最大跨境珠宝饰品电子商务市场，通过 1688 平台每月为全国跨境电商商家提供数亿元产品，阿里巴巴国际站派员长驻海丰梅陇，给予业务指导和培训孵化，提升中小商家运营能力。梅陇首饰、可塘珠宝、荔湾彩宝推动“产业+网络直播”模式创新，通过与抖音、淘宝、快手等平台总部合作，共同打造了 3 个珠宝首饰官方直播电商基地，加速传统珠宝加工企业、批发零售店

家开启直播电商业务,效果显著。如大型综合“珠宝文玩类”海丰抖音电商直播基地,2020年底已入驻直播企业200多家,日均订单总量4万单,日均销量400万,为珠宝饰品行业注入新活力。在2021年阿里公布全国百强直播县域中,除了广州4个区外,海丰位列全省第三、全国第十六。在文旅商贸融合,充分利用直播电商新业态,线上推广城市文化旅游,举办畅游汕尾系列网络旅游活动、“靓丽明珠非遗美 健康出行汕尾游”等活动,其中“非遗+旅游”直播活动超过2万人在线观看。同时,在线教育、在线旅游、在线餐饮、在线影视等非实物电商也有较大发展。

4. 发展环境有改善

海丰县、陆河县、陆丰市以建设省级和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为契机,全面铺开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的构建工作,其中海丰县已建成县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1个,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12个,村级服务站点143个,累计培训5623人;陆河县已建成陆河电商园,建设完成8个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89个村级电商服务站点,累计培训3627人;陆丰市已建成1个市级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中心、15个镇级农村电商服务站和108个村级服务点,并配套部分硬件设施设备,累计培训人数3000多人³。汕尾市职业技术学院、汕尾市高级技工学校以及汕尾市网商协会和陆河县电子商务协会,为全市电子商务企业提供人才培养、业务指导、资

³ 数据来自调研。

源对接与整合，强化了对我市电商企业发展的支撑作用。物流企业 37 家，快递法人企业 21 家，品牌分支机构 6 家，末端网点 314 家，邮政企业普遍服务网点 57 个。邮政、快递服务通达全市 44 个乡镇，快递进建制村数量为 603 个，快递进建制村率达 88%。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 产业能级有待提高

汕尾市各领域电商应用开始普及，但应用的深度和广度不足，电子商务的发展大部分停留在网络销售层面，对于设计研发、生产加工、品牌建设、产品创新、组织管理方式变革等方面的带动作用有限。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实力不强，本土平台类和支撑服务类企业少，且规模小、实力弱、知名度不高，高水平的电子商务服务企业短缺，电子商务市场活力不足，电商规模需要持续壮大。我市传统产业数字化水平较低，借助电子商务平台进行产业空间整合的发展模式不多，在传统商贸流通模式上的电子网络配置平台较少，不能满足产业转型升级和引领新兴消费的需求。数据驱动型创新体系和发展模式有待进一步探索，电子商务与实体经济进一步融合亟需加强。

2. 高质量发展环境有待优化

电子商务发展的政策配套需进一步优化。我市在政策、政府服务、物流和金融等方面相对于佛山、东莞、珠海等市

缺乏优势，吸引和集聚周边电子商务信息流、资金流和物流等资源能力较弱，对我市电商发展造成压力。深圳市吸引大批汕尾企业在地通关，造成本地通关量减少，我市跨境电子商务因涉及通关、检验检疫、跨境支付和结汇、出口退税等环节，产业链被延长，基础配套尚需不断完善。专业电商人才仍需进一步培养。人才成为电商企业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之一，我市受区位、大型平台等因素影响，高精尖的电商人才大多被周边的广州和深圳所吸引，很难引进和留住。从技能型的中端人才，到管理型的高端人才，都存在缺人现象，专业电商人才培养机制还处于摸索阶段。尽管不少制造业企业建立了网站、商城甚至电商平台，但普遍重视不够，资金和技术投入不大，尤其是缺少代运营、包装策划、美工摄影、客服推广、网络维护等专业人才。同时，我市高校培养的电商人才实战能力偏弱，本土培养实战型电商人才的培训机构也比较少，加强实战型电商人才培育，是解决我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关键。

3. 商贸流通有待增强

我市利用电子商务促进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能力有待增强，目前电商发展与商贸流通产业的互补性、协同性不强，从而缺乏区域特色，产业的带动力、影响力受到阻碍。我市物流节点等级，物流公司的规模与管理水平，物流价格与服务质量与电子商务的发展不协调。电子商务促进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相关要求、标准、规范、体制机制等都有待完善，

物流、贸易、金融、税务一体化一站式服务体系仍未建立，服务产业发展能力有待提升。商贸流通企业对电子商务的促进作用缺乏足够的认识，对电子商务促进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发展的作用理解不深，企业信息化水平仍停留在财务结算、客户订单、商品统计等初浅层面，对电子商务模式的探索局限在商品交易平台层面，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缺乏可操作性的具体措施，是制约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发展的重要因素。

4. 龙头引领尚需加强

汕尾市虽然拥有珠宝首饰、毛纺服装、海洋食品、工艺品等众多特色名品，但多数企业规模小、市场竞争力不强、知名度不高、网销品牌影响力不大、带动力不强，仍停留在生存和经营的层面，且还存在部分企业电商意识滞后，竞争重心定位于线下实体市场，获客途径和经营模式沿用传统贸易方式，缺少有影响力的上规模的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另一方面，特色产品生产组织化、规模化、标准化程度不高，包装品牌及商标注册分散零乱，对外销售各自为政、单打独斗，未形成合力，存在品牌领导力、发展动力不足等问题。同时，地方发展不均衡，海丰县电商氛围浓厚，占据全市交易规模的60%左右，城区、陆丰市各占15%，其他地方不到10%，地区发展不均衡现象比较严重。

第三节 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我市电商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机遇和挑战之大都前所未有，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

从机遇看，一是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为代表的一系列新兴技术的创新发展和扩散应用，将使产业融合发展态势更加明显，个性化、体验式、互动式等数字商务蓬勃兴起，不断催生电子商务理论、模式、业态创新，这为我市经济发展新旧动能转换注入新动力。二是国家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我市推动供需循环畅通、线下服务消费加速“触网”、开辟数字消费、在线消费新模式等提供了重要战略和政策支撑。三是以深汕合作区建设为契机，发挥汕尾优势，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汕潮揭等城市和地区合作，建立区域协同发展机制和合作平台，加快建设物流基地、合作园区和创新创业合作平台等项目助力资源集聚。

从挑战看，一是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经济发展方式与消费需求存在不确定性。二是我市吸引力和影响力有待提升，营商环境创新不足、力度不大，资源要素分散化、碎片化比较严重，难以适应城市竞争新形势，这给提升电子商务发展量级能级提出了更高要求。

第二章 战略定位与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接轨深圳，全力融入“双区”，携手汕潮揭，抢抓全省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的机遇，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汕尾市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夯实完善数字经济发展基础和治理体系，加快传统产业数字化进程，促进电子商务区域协同，做大做强做优电子商务产业，深化电子商务在各领域融合创新发展，赋能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提升电子商务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和影响力，为构建具有汕尾特色的现代化经济体系、把汕尾市打造成为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作出重要贡献。

2. 基本原则

（1）主动作为，重点突破

积极推动电子商务发展，强化政府在电子商务产业规划、政策引导、配套环境、企业服务、市场监管等方面作用，加大在网络、物流、人才、金融、平台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力度，

主动协调解决电子商务发展中出现的各种矛盾和问题。依托汕尾自身优势，坚持因地制宜，聚焦现代农业、珠宝首饰、纺织服装、旅游业等主导产业，抓好一批重点项目和工程，重点突破、以点带面，多层次、多形式地促进“产业+电商”融合发展。

（2）创新驱动，特色发展

以创新为驱动，着力解决本地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推进政策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鼓励电子商务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技术创新，围绕区域特色产业布局规划建设特色性的电子商务众创基地、产业园区、特色小镇等。推动地方文化、特色产品与直播电商等新型模式及 5G、VR 等前沿信息技术创新融合，发展具有特色的电子商务业态。

（3）统筹联动，集聚协同

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加强统筹联动，强化协同协作，按照主体功能定位，进一步完善区域发展战略，推动各区域板块协调联动发展。做好电子商务与农业、工业、服务业的应用衔接，与一带一路、乡村振兴等战略衔接，集聚要素资源，统筹国际与国内市场、线上与线下渠道，高水平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新格局。

（4）环境营造，示范先行

探索建立符合我市电子商务特点的市场监管方式，逐步

规范市场秩序，形成开放、规范、诚信、安全、绿色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加大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建设力度，推动电子商务发展要素之间有效衔接和深度融合，以规划建设示范基地（园区）和示范企业为引领，发挥其引领和示范作用，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通过先行先试、聚集发展、业态创新，形成全方位的电子商务示范体系。

第二节 战略定位

充分发挥我市梅陇镇金银首饰、可塘镇珠宝、公平镇服装、碣石镇圣诞品、甲子镇五金等各镇特色产业优势，以及青梅、荔枝、海产品等特色农产品优势，依托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中国文化旅游新地标示范基地、中国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等平台，将汕尾打造成为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城市、中国珠宝直播电商之都、中国智慧文旅新地标示范城市、粤东农旅融合电子商务引领示范区。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经过“十四五”时期的努力，全市电子商务发展水平明显提高，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度显著提升，电子商务的业态创新、产业链整合、环境支撑的基本生态格局形成。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加速融合，全面促进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改造，成为助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电子商

务加快开拓国内国际市场，企业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初见成效。到 2025 年末，我市电子商务交易总额争取突破 400 亿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 10%，建成一批示范性特色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和一批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网点，电子商务在变革第一产业、赋能第二产业、带动第三产业方面取得突出成效，成为经济社会全面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引擎，成为就业创业的重要渠道，成为居民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力争将我市打造成为粤东领先的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发展典范。

2. 具体目标

2020-2025 年末，我市将实现以下具体发展目标：

（1）发展水平显著增长。到 2025 年，电子商务成为我市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推动力，全市网店达到 4 万家，网络零售额超过 130 亿元，网络零售年均增长 8% 以上；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 30 亿元以上，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长 20%；农产品网络销售额达到 6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 8% 以上。

（2）市场主体不断壮大。到 2025 年，我市年交易额超千万元电子商务龙头骨干企业达到 20 家，引进电子商务企业总部 1-2 家，各县打造不少于 1 个的区域电商公共品牌，形成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品牌企业 4 家，培育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2 家、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3 家；大型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普及率达到 90%，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电子商

务普及率达到 95%，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率达 95%以上；开展电子商务的专业市场达到 43 个；服务业领域电子商务应用率大幅提升，电子商务直接从业人数超过 10 万人。

（3）产业集聚成效初显。结合区域产业特色，不断推进平台载体建设，统筹规划建设多层次的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区。到 2025 年末，我市将打造电商产业基地（集聚区）3 个；电子商务助力乡村振兴取得显著成效，建成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 3 个，建成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600 个，培育淘宝镇达到 15 个、淘宝村 10 个，培育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孵化园 10 个，培育孵化 5000 名农村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基本形成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就业服务体系。

（4）支撑体系不断优化。“十四五”期间，我市将不断优化和完善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建成与电子商务发展水平相适应的产研、运营服务、信用、认证、支付、仓储物流、培训等电子商务配套服务体系，实现各县（市、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全覆盖。到 2025 年，全市建成 5G 基站 6000 个，网络配送网点达到 500 个，集聚电子商务各类人才，形成电子商务发展梯次型人才队伍，培育孵化 500 名电子商务高端专业人才，聚集和带动一批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电商创业青年与网商精英达到或超过 2 万人。

（5）发展环境更加完善。大力推动各界对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重要性认识不断提升，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管理体制和机制，形成电子商务政策环境、交易环境、信用环

境、技术环境、融资环境、载体建设、宣传推广等相协调的发展环境。

第三章 总体布局

充分利用汕尾市现有产业基础、资源禀赋，结合电子商务产业集聚现状，根据汕尾市电子商务发展需求，坚持“空间集聚、协同推进、特色突出、差异发展”基本原则，优化全市电子商务产业布局，打造“双核引领，多点支撑”的发展格局，最大程度发挥各县（区、市）共生、协同效应，实现电子商务集群化、规模化、专业化发展，迅速提升全市电子商务能力和水平。

1. 双核引领

“双核”指以海丰县和中心城区⁴为电子商务发展核心先导，打造多元化电子商务核心生态圈和特色产业电商融合发展核心区，作为引领全市电子商务发展提升的核心区域。

（1）多元化电子商务核心生态圈

中心城区依托政治、经济、文化及生产与生活综合服务中心的先发优势，汇集大批新一代信息技术、文化创意、物流快递等多种类型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建设汕尾市电子商务服务业核心集聚区、电子商务人才培养集聚区、电子商务综合功能区、粤东地区的区域性陆港联运综合物流基地。

（2）特色产业电商融合发展核心区

海丰县以梅陇镇、可塘镇、公平镇为重点，推进电子商务普及和应用，集聚发展电子商务产业，培育特色制造业电

⁴《汕尾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中心区规划范围以现行汕尾市辖区行政区 392.41 平方公里范围作为基本的规划区范围;同时以黄江河、乌坎河上游段水道为界，将海丰县大湖、赤坑、陶河三镇部分用地纳入规划控制区范围，总面积约 650 平方公里。

子商务资源整合平台，培育“互联网+专业海关+专业镇区”，带动金银首饰、珠宝、服装等行业实施电子商务转型升级，强化工艺设计、品牌建设，打造布局合理、特色鲜明、功能互补的多元化跨境电子商务集聚区，形成“核心引领、多点联动”产业集群发展格局，形成汕尾市特色产业电商融合发展核心区，辐射带动全市传统产业提升与电子商务融合的广度和深度。

2. 多点支撑

(1) 陆河县：以建设省级、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为契机，推动陆河县青梅、茶叶、蜂蜜等优质农特产品上行，深入挖掘陆河县生态、客家民俗及红色文化的厚重资源，加快发展“互联网+旅游”新模式，建立陆河县特色文化电子商务展示推广平台，支撑旅游等各行业的品牌塑造和推广，全力建设农特文旅电子商务融合发展区。同时，以电子商务为抓手，全面实行电子商务服务业助推乡村振兴工程，提升向落后地区输入电子商务服务的水平，巩固电子商务致富脱贫成果，全力建设成汕尾市电子商务乡村振兴先行示范区。

(2) 陆丰市：以建设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为契机，以普及和深化电子商务应用为重点，依托陆丰市番薯、大蒜、花生、芝麻、腐竹、萝卜、菠萝等优质特色农产品资源和圣诞饰品及工艺制品、手工艺品等传统制造业产业资源，建立多点共享电子商务创新资源的孵化园集群，营

造便利、便捷、灵活的电子商务创业环境，努力培育陆丰市特色产业电子商务平台及网店集群，创新农村电子商务模式。

（3）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以建设广东省“红海湾‘互联网+旅游’小镇”为契机，夯实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建立红海湾智慧生态旅游服务平台，整合区域旅游资源，推广宣传红海湾旅游景区品牌，进一步开发重点景区和新建景区的电子商务资源，建立全域智慧旅游服务站点体系，推动民俗文化融入乡村旅游协同发展，带动农产品、海产品网上销售，创造特色产品高端化价值，在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打造农旅深度融合的电子商务体验区。

（4）华侨管理区：以侨区现代农业资源为基础，以区冷链物流中心、前海综合市场等重大项目为抓手，加强区域公共品牌开发、培育、推广工作，完善农产品溯源系统，提升侨区特色农产品的品质保证，打造华侨马来西亚杨桃、奎池油柑等网络热销品，加快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开展电商产业扶贫，推动电子商务发展。同时以引进华侨国际康养中心为抓手，整合社会康养服务机构资源，精心打造康养特色旅游电子商务。

第四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发展根基

1. 夯实信息网络基础设施

围绕智慧城市建设，推动宽带网络光纤化改造升级，加快全光网络部署进程，建设高水平全光网，到 2025 年，全面实现“千兆光纤进社区，百兆光纤进家庭”。加快新一代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 5G 基站和智慧杆塔建设，加快骨干光缆扩容、IPv6 升级，进一步提高网络容量、通信质量和传输速率，打造“光纤+5G”双千兆网络体系。到 2025 年，全市建成 5G 基站 6000 个，基本实现 5G 网络连续覆盖。

2. 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

基于现有的港口、公路、铁路等重要交通枢纽节点，统筹布局连接南北、贯穿东西的物流仓储网络。加快构建海陆空铁立体交通枢纽，推进融入“双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谋划陆丰港区湖东作业区疏港铁路，实现快速交通网、疏港铁路、物流港航向东联接。建设一批现代化冷链基础设施，发展一批专业冷链物流信息化服务商，构建管理规范、标准健全、服务可视、产品可溯的综合冷链物流服务系统。

3. 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强化产业园平台承载功能，结合不同园区的电子商务发展定位，统筹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完善及功能布局，不断建设完善全市产业园网络服务、仓储物流服务、跨境电商、安全

生产等领域的基础配套服务设施，优化产业发展生态环境，吸引集聚电子商务企业，促进电子商务应用和模式创新。

第二节 提速农村电商，助力乡村振兴

1. 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

建设和完善市、县（区、市）、镇、村四级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市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等各领域的建设。不断拓展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功能，为电商从业者提供农村电子商务知识培训、物流仓储、本地资源整合等服务，推动农产品流通、农民消费及农村经济发展与电子商务实现有机融合，全面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

2. 完善农村物流配送仓储体系

整合现有资源加快推进市县镇村四级电子商务物流体系建设，完善农村配送体系。推动邮政、供销、商贸流通、交通、快递等相关农村物流服务网络和设施的共享衔接，鼓励多站合一、资源共享。建立适应“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需要的农村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和配送体系，推动第三方物流、共同配送在农村发展，加快提升农村快递配送能力。

3. 拓展农村电商应用领域

引导农村地区传统生产企业、市场经营主体运用互联网

生产销售，组织行业协会及专业部门，做好电商大数据选品，挖掘适合电商销售且适合本地生产的品种。推动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供应链数字化运用，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畅通农产品营销渠道，建立完善适应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促进产销顺畅衔接。积极培育多元化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鼓励电商、物流、商贸、金融、供销、邮政、快递等各类社会资源加强合作，构建我市特色农产品和农村旅游文化产品的本土电商平台，推进产、供、销一体化联营。对有一定产业基础、文化旅游资源丰富的县域，鼓励发展“电子商务+特色产业+文化旅游”模式；实施绿色崛起的县域鼓励发展“电子商务+绿色产品+生态旅游”模式⁵。

第三节 发展工业电商，加快数字化转型

1. 加快企业电商应用普及

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工程，打造汕尾市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利用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云采购、云销售等服务，推动一批重点龙头企业打造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形成示范效应⁶。鼓励工业企业自建或依托第三方平台将采购业务从线下向线上迁移，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发行云消费券等方式，引导工业企业将设备和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加快研发、生产、交易、供应链、营销等业务的云化应

⁵ 《汕尾市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2020-2022 年)实施方案》

⁶ 《汕尾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

用，打通数字化线上交易，推动一批工业企业实现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2. 推进供应链管理数据化

支持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海工装备制造以及电力能源等主导产业以电子商务为入口，创新生产经营方式和组织管理形态，建设一批具有引领作用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带动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延伸。推进制造业建设电子商务供应链协同平台，实现需求、库存和物流信息的实时共享。推动食品加工行业实施“5G+工业互联网+产业集群”升级工程，建设集食品加工、冷链仓储、物流、电商、溯源、资金结算、金融服务等信息数据的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营中心和数据化平台，申报省级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围绕纺织服装、金银珠宝首饰和工艺品加工等特色行业，培育工业设计、供应链管理、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电子商务平台，推动制造企业与生产服务企业基于平台的对接合作⁷。

3. 推动工业电商模式创新

借助 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推进产业创新发展，促进工业绿色低碳发展。支持生产制造企业深化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三维（3D）设计及打印等信息技术在生产制造各环节的应用，建立与客户电子商务系统对接的网络制造管理系统，加快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等关键环节的柔性化升级改造，实现基于电子商务的个性化产品服务

⁷ 《汕尾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

和商业模式创新。

第四节 培育跨境电商，主动融入双循环

1. 增大跨境电商规模

发挥汕尾区位优势好、产业特色好、货源丰富、成本较低等优势，加强与珠三角、港澳、汕潮揭等城市和地区合作，承接龙头企业落地和部分产业转移，推动跨境电子商务相关优质资源和要素集聚汕尾。加大跨境电商经营主体引育力度，鼓励国内外企业合作共建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和园区，吸引境内外优势企业进驻，着力吸引一批带动力强、发展潜力大、知名度高的大中型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企业进驻汕尾，支持和鼓励平台、企业在汕尾设立区域总部、运营中心、服务中心等，引领带动本地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发展。支持和鼓励一批本地优势企业结合汕尾产业特色，借助阿里巴巴国际站、速卖通、亚马逊、Ebay、Lazada、Shopee 等第三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开拓国际市场，着力打造成为规模显著、竞争力强、知名度高的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在前端客户挖掘、商品设计开发、售后服务供应、供应链综合服务 etc 跨境电商生态服务领域引进和培育一批综合能力强的跨境电商服务企业，为本土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覆盖海关通关、物流、海外仓建设、支付、结算、代运营、市场营销、咨询、教育和培训等全方位、全流程的一站式跨境电商综合服务专业服务，降低本地企业出海成本和风险，帮助

跨境电商企业快速安全地打通海外销售渠道，快速增加汕尾市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

2. 建设跨境电商机制

以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为契机，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区域协同发展机制和合作平台，建设与湾区城市及电商平台的合作机制。基于政府间已有合作机制，发挥汕尾海外华人华侨的纽带作用，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国际合作机制。探索完善数字贸易要素流动机制，不断提升数字贸易各领域开放度，积极参与构建全球数字贸易双边、区域和多边贸易规则原则等共识机制。建设大数据服务中心和智慧化监管平台，完善提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功能，鼓励跨境电商开展数字化转型，支持企业利用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新型数字化手段开拓国内外市场，建立高效便捷的跨境电商交易与结算机制。创新跨境电子商务监管制度和模式，探索专业市场多商家的 BBC 的监管模式和 BC 出口监管模式，探索推进境内外监管标准互认，提高通关的效率，减低通关时间，建设货物高效流转机制。建立跨境电子商务 B2B 监管模式、流程和标准，继续优化 B2C 的监管模式建立完整的底账制度，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安全机制。

3. 构建跨境电商体系

推动国际贸易、物流、支付、营销等市场运营流程云端化、数字化，推动形成营销、支付、仓储、物流、通关、结算等全链条跨境电商生态体系。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共享

体系、金融服务体系、信用保障体系、统计监测体系、风险防控体系，打造贸易便利、服务完善、监管高效的管理体系。发挥 140 多万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的优势，加强与港澳合作，探索制度创新和模式创新，打造国际化、便利化的粤港澳合作运营体系，增强汕尾在粤东的辐射带动能力，加强国际合作，特别是在 RCEP 框架下加强与东南亚国家的商务渠道建设。支持汕尾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等社会组织与国外相关机构和企业联合建立跨境电子商务联盟和合作平台，建设跨境电商服务体系。

第五节 完善服务体系，构筑产业生态

1. 加强信息技术赋能

以建设汕尾市“明珠数谷”大数据产业园为契机，支持在物联网、云计算、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与电子商务相关的新技术领域开展应用创新，积极发展数据中心产业、大数据服务产业、大数据融合应用创新产业，大力引进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云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专业服务提供商，基于 IT、大数据、电子商务解决方案为本地电子商务企业提供专业 IT 咨询、实施及电商运营等服务。支持珠宝设计、海洋、金融、教育、医疗等行业主管部门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建设公共云和行业云平台，引导行业信息化应用向云平台迁移，建设优势传统产业集群云平台，推动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珠宝金银首饰、五金塑料等传统

优势产业企业上云上平台。构建数字化可视化溯源认证体系，推进“一品一码”、产品数字化平台云存证。⁸

2. 强化衍生服务支撑

加快培育引进一批从事电子商务衍生服务⁹的企业，大力发展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电子商务营销服务、电子商务咨询服务、电子商务教育培训服务、电子商务安全服务，为缺乏电子商务人才储备及技术能力储备的企业提供专业化一站式外包服务，降低本地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成本。以海丰县、陆河县、陆丰市建设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为契机，以公益化和市场化并重的发展理念，全力推进县－镇－村三级县域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为农村电商发展提供最前沿、最全面、最优质的电子商务资源和服务。

3. 壮大电商金融服务

建立健全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多元化、多渠道投融资机制，支持本地银行、风险投资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金融服务机构面向电子商务中小微企业的特点创新金融产品，开展订单授信、仓单质押、知识产权等多种形式的融资服务，拓宽电子商务企业融资渠道。积极探索创新资金扶持方式，探索发展“扶改投”、“扶改贷”的金融支持模式，联合金融机构成立汕尾市电子商务产业投资引导资金、信贷风险补偿

⁸《汕尾市“明珠数谷”大数据产业园发展规划》、《汕尾市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⁹衍生服务：指伴随着电子商务应用的深入发展而催生的各类专业服务，有着较高的服务水平及技术含量，如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分为内容服务、线上营销服务、线上分销服务）、电子商务营销服务（包括营销方案设计、互联网媒体筛选、传播内容策划及效果监测等）、电子商务咨询服务、电子商务教育培训服务、电子商务安全服务等，其主要特点是能够为电子商务领域的对象提供个性化服务。

资金，为种子期和创业期电子商务项目进行股权投资，为有潜力的中小微电商企业提供信贷风险补偿保障。引进国内外知名风险投资机构到汕尾设立分支机构，鼓励汕尾实力雄厚的企业家开展天使投资，拓展初创期电子商务企业的融资渠道。

4. 构建人才引育体系

一是加大对优秀电商人才的引进力度，制定具有吸引力的电子商务人才引进政策，建立绿色通道，落实各项优惠政策，吸引优秀人才到汕尾发展。二是结合汕尾市电子商务发展实际需求，加大对本土电商人才的培育力度和认证奖励力度，联合市人社、教育等部门，建立电子商务人才培养合作机制、电子商务优秀人才评估考核奖励机制，使得汕尾本地优秀电商人才育得了、留得住、用得好。

第六节 升级电商物流，优化产业环境

1. 改善政策法规环境

出台完善在证照和许可办理程序、车辆超限超载科学治理制度、城市配送车辆通行停靠管理制度、通关便利化等领域的政策措施，降低物流制度成本。重大物流基础设施项目用地予以优先保障，合理设置物流用地绩效考核指标，引导企业提升土地利用的集约性，促进物流要素集聚，降低物流用地成本。落实物流领域税费优惠政策，降低公路通行成本、铁路航空货运收费、口岸收费、货车定位信息成本等一系列

物流税费成本。

2. 提升信息化标准化

一是健全数据信息共享制度。完善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数据保护、开放共享规则，推进设施设备、作业流程、信息交换一体化，引导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加强系统互联和业务联动，共享共建数据中断等风险评估、提前通知和事先报告制度，共同提升配送效率。二是提高服务智能化。加强快递物流标准体系建设，鼓励快递物流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提升快递物流装备自动化、专业化水平。加强大数据、云计算、机器人等现代信息技术和装备在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领域应用，大力推进库存前置、智能分仓、科学配载、线路优化，努力实现信息协同化、服务智能化。三是推动供应链协同。发展仓配一体化服务，鼓励企业集成应用各类信息技术，整合共享上下游资源，促进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等无缝衔接和高效流动，提高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供应链协同效率。

3. 提升快递物流能力

大力引入国际、国内大型电子商务公司、大型物流公司，建设区域性物流分拨中心，力争发展成为全国大宗物资集散网络中的二级分拨中心。构建完善的城乡物流配送系统，推动多层次的物流中心、物流节点和配送中心的选址布局 and 规划建设工作，引导中小物流企业网点向各层次物流网点集聚。以申报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为契机，毗邻港区建设

保税物流园区，大力引进和培育报关清关、交易结算、航运服务、供应链管理等企业，发展保税仓储、保税加工、国际中转、港口贸易集配货等相关物流产业功能，支撑服务跨境电商发展。¹⁰

4. 发展绿色物流

促进资源集约，鼓励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开展供应链绿色流程再造，引导推动建立绿色节能低碳运营管理流程和机制，在仓储物流设施、数据中心、管理中心等场所推广应用节水、节电、节能等新技术新设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广绿色包装，研究制定绿色包装物的扶持政策，推广电子商务企业和快递物流企业应用绿色包装技术和材料，推动快递物流包装物减量化；探索包装回收和循环利用，建立包装生产者、使用者和消费者等多方协同回收利用体系。推动绿色运输与配送，减少车辆空载和在途时间，鼓励快递物流企业使用新能源汽车和满足更高排放标准的燃油汽车。

¹⁰ 《汕尾市物流专项规划（2020-2035）》

第五章 专项行动

第一节 新型消费促进行动

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以数字生活为牵引，全面推进以线上线下融合、网络购物、移动支付等新模式为特征的新型消费发展。率先提升中心城区消费能级，打造智慧商圈新标杆，发展品牌连锁便利店，促进商旅文体融合发展，提升商贸物流和现代供应链等服务能级，促进数字消费、网络消费、信息消费等，激活消费市场活力。

专栏 1：新型消费促进行动重点行动

1. 建设数字“新基建”。加快落实《汕尾市促进 5G 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支持 5G 网络、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全市重点商贸区 5G 网络全覆盖，支持一批智慧商贸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汕尾高新区“5G+智慧园区”建设，市人民医院建设“5G+智慧医院”，保利金町湾建设“5G+酒店”、“5G+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建设¹¹。

2. 发展夜间经济。大力发展市区夜间经济，在公园路南段打造汕尾特色“夜市示范街”。打造潮流夜市、文创集市，鼓励微演艺、行浸式夜游、夜跑、广场舞、剧场、相声、音乐节、杂技等活动项目，增设“夜宵”特色营业区、“深夜食堂”、24 小时便利店等夜间消费场所，发挥直播电商全天候带货特点，引导商业街利用品牌货和线下店等资源，开拓“线下打烊、线上开播”等运营模式，点亮汕尾“夜

¹¹ 《汕尾市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经济”。挖掘城市生活内涵，促进“传统文化与时尚潮流”、“老字号与网红”、“文旅与演艺”等多元素互动融合，打造一批夜经济IP和网红打卡地。

3. 壮大零售新业态。培育新零售，建设一批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智慧驿站、智慧书店。发展直播经济，组织“汕尾特色产品展”、“名特产品直播节”、“家520购物节”、“123买年货”、“荔枝节”、“晨州蚝文化节”等各类活动开展线上线下融合促销。

4. 培育数字服务消费。聚焦生活服务业数字化转型，积极发展在线医疗、在线教育、智能体育、数字艺术、沉浸式体验等产业，发展互联网与养老、社区、家政、旅游等产业互动融合，支持“远程办公”、“共享员工”、无人配送等模式，促进“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建设。

5. 倡导绿色低碳经济，发展绿色电商。强化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引导绿色消费，持续推动企业节能增效、快递包装绿色供应链管理、发挥平台优势培育绿色发展生态。

第二节 跨境电商升级行动

培育跨境电商产业链条各类市场主体，完善配套服务产业链，建设跨境电商孵化平台，强化咨询、辅导、业务代理等服务功能。引导制造业企业开展跨境业务，拓展全球市场，引导跨境电商企业开展网销产品品牌、品质、标准建设。发挥侨商侨资优势，以侨为桥，以商引商，搭建技术合作、资本汇聚、人文交流等平台，助力产业发展。

专栏 2：跨境电商升级重点行动

1. 建设“两平台、六体系”。依托中国（广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汕尾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搭建线下产业园区平台，加快建设埔边清关服务中心和跨境物流园，依托梅陇镇（金银首饰）、可塘镇（珠宝）、公平镇（服装）、碣石镇（圣诞品）、城东镇（针织）等特色产业镇，建设一批要素集聚、主体多元、服务专业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积极建立六大体系（信息共享体系、智慧物流体系、金融服务体系、统计监测体系、信用服务体系、风险防控体系），主动向已获批综试区的兄弟城市对标学习借鉴，积极复制推广“两平台、六体系”的成熟经验做法，努力争取成为新一批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试点城市。

2. 加快培育一批供应链综合服务商。鼓励整合行业供应链上下游资源，构建供应链管理软件、资源交易与匹配平台、智能仓库和货柜、自动化和网络化的配送服务体系，加快供应链上线、上云，提供定制化供应链综合服务方案，实现采购、供货、流通等环节高效运转。

3. 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跨境电商企业。出台相关扶持政策，积极培育跨境电商平台、卖家、海外仓和配套服务等跨境电商知名企业，支持本地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利用数字化技术开展技术改造升级、平台建设，推动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及配套服务行业企业发展壮大。推动传统企业运用跨境电商拓宽获取订单渠道，开展智能化、个性化、定制化生产，实现转型升级。

4. 创新跨境电商业务模式。建立创新机制推动制造商和境外零售商、消费者的直接对接，推动跨境电商业务模式创新。用好跨境电商

B2B 出口监管新政，大力发展适合汕尾市终端消费品出口的“9710”、“9810”业务，设立跨境电商 B2B 出口货物优先查验区，简化通关流程，通过提供优惠政策和优质综合服务，提升跨境电商 B2B 出口通道的吸引力。集聚一批跨境电商服务商，帮助加工贸易企业开展跨境电商业务，鼓励企业创新“保税加工+跨境电商出口”、“一般贸易进口+保税加工+电子商务”等模式。

5. 推动跨境电商品牌培育。注重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大力培育行业性、区域性品牌，提升传统品牌价值，讲好品牌故事。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培育自主品牌。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使用自主品牌借助社交媒体、搜索引擎等数字化平台开展推广。指导企业加强产品质量控制，探索建立跨境电商产品质量溯源体系，做好进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鼓励跨境电商企业在跨境出口目的国注册自有商标和对产品进行国际标准认证。

第三节 数字乡村建设行动

推进乡村产业数字化建设，提升农村经济效率，推动农业由生产导向转变为需求导向。大力发展数字农业，探索建设农村数字资源体系，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挖掘农业多种功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加速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加快乡村网络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村第一产业、农产品加工业深度融合，发展创意农业、认养农业、观光农业、都市农业等新业态，打造智慧农业。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

提高乡村邮政和快递网点覆盖率，推动智慧物流建设，培育一批叫得响、质量优、特色显的“粤字号”“汕字号”农村电商产品品牌。

专栏 3：数字乡村建设重点行动

1. 持续推动国家电商进农村工程建设。以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为契机，进一步明确海丰、陆河、陆丰三个示范县的总体目标与工作任务，加强领导、整合资源、统筹协作、整体推进，加快推进示范城市重点工程建设，把综合示范建成“梧桐工程”、“民心工程”，打造“一中心五体系”¹²。同时，遴选一批基础扎实、成长性好的企业，集中相关政策措施，进行重点支持和培育，增强电子商务典型示范在区域引导、行业辐射和产业带动效应。

2. “青梅+旅游+互联网”融合试点建设。一是加强青梅标准体系建设。加快青梅田间管理、采后处理、生产加工、品质检测、分等分级、包装存储、品牌认证、物流配送、产品溯源、信息采集等各环节标准研制，创建青梅标准化示范区。二是完善青梅线上线下销售体系。指导青梅企业入驻淘宝、天猫、京东、苏宁易购、拼多多、抖音等大型电商平台以及汕尾本土电商平台，组织企业及优质青梅产品进商场超市、宾馆酒店、高速公路服务区、机场车站、旅游景区等线下销售区，形成线上线下联动销售体系。三是打造青梅基地生态旅游区。建设青梅生态种植、旅游观赏、科普教育、文化休闲于一体的特色园区，对接专业旅游平台，在线提供吃、住、行、游、娱、购等各种服务的信息发布和预订支付，形成“农产品+旅游+电商”融合的发展模式。

¹² 《汕尾市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2020-2022 年)实施方案》

第四节 产业集群培育行动

以各县（区、市）优势产业为基础，延伸产业链条，推动传统产业与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深度融合，鼓励发展中高端产品，培育全国乃至国际知名电商品牌，提高电商产业集中度和支撑服务能级，形成一批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产业集群。持续优化电商产业生态，完善产业支撑体系，培育创新创业区、创业孵化区等支撑电商产业发展的配套服务区，在首饰珠宝、手工艺品、海产品等领域形成若干个优势电商产业，在可塘、梅陇、碣石、火车站等地建立若干个特色电商产业集聚区，在北部绿色山区、南部滨海沿线等地建设智慧文旅产业带，持续推动集群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打造电商产业高地。

专栏 4：产业集群培育重点行动

1. 培育特色电商产业基地。开展市级产业集群特色电商示范基地培育工作，以各地主导产业为基础，重点对梅陇金银首饰产业、可塘珠宝产业、公平服装产业、城东针织产业、城区食品加工产业、碣石圣诞产品产业、甲子五金配件产业等进行培育，推进优势产业拓展线上市场，高标准规划打造电商众创孵化基地、产业园和创业集聚区，培育一批特色电商产业园区，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设计、研发、人才等支撑配套，建立各具特色、区域错位发展新格局。

2. 建设中国珠宝直播电商之都。一是创新珠宝产业生态基地发展模式。围绕可塘珠宝、梅陇首饰产业生态基地，构筑品牌打造、产品

集中地、优质电商平台、MCN 机构、直播电商机构、创新创业等专业生态集中地。发展新零售，充分释放 5G、人工智能、物联网、数据中心等新基建潜力为珠宝行业赋能，支持线下企业拓展线上业务，打造一批新零售示范企业。发展网红直播消费，鼓励传统商贸企业开展直播营销、内容营销、社群营销，发展“线上引流+实体消费”等销售新模式。建立“汕尾珠宝云上展会”，搭建线上展馆、工厂直播、新品线上发布。二是强化平台供应链。打通设计研发、生产制造、流量达人、品牌打造、内容分享、线下网点、仓储物流等全渠道供应链资源。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战略，着力推动体验消费、定制消费、时尚消费和高端消费。三是加大扶持政策。采取奖励、资助、贷款贴息、购买服务等方式，精准、连续、滚动支持一批在线新经济领域的创新型头部企业和领军企业。

3. 构建智慧文旅产业带。大力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围绕“旅游兴市，产业强市”的核心思想，积极整合我市“红色文化、蓝色海洋、绿色生态”旅游资源，打造三大特色旅游带。加大文化和艺术内涵挖掘，推进文旅深度融合，打造文化特色鲜明的多元旅游目的地，创建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打造中国最美海滨旅游观光带、建设一批旅游乡村和风情小镇。建立汕尾智慧旅游一平台一中心三体系（智慧文旅云平台、文旅大数据中心、智慧治理 SAAS 平台系统、公共服务平台系统、旅游营销平台系统），实现 A 级景区智慧旅游信息化的普及和提质提效，实现全市文旅数据资源汇集和共享，以景景多区联动方式助推“两核九组团”在治理、服务和发展的融合与共享¹³。

¹³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和重点指标的情况汇报》

第五节 电商品牌孵化行动

引导企业提高品牌化发展意识，健全标准化生产体系、质量检测体系、追溯体系、安全监管体系、品牌营销体系建设，强化品牌创意设计，探索建设全市电商品牌目录制度，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新三品”（区域公用品牌、行业品牌、产品品牌）。发挥汕尾农特产品资源、滨海环境资源、红色旅游资源、人文资源等优势，完善区域公用品牌培育、保护和监管体系，打造具有我市特色的公共品牌；将银饰、宝石、海产品等特色产品作为汕尾名片，发挥主导特色产业优势，打造行业品牌；发挥龙头企业示范带动作用，鼓励发展电商运营业务，打造产品品牌。

专栏 5：电商品牌孵化重点行动
1. 推动线下品牌优势向线上转化。创新品牌农产品推介模式，全面推行“互联网+农特产”的新模式，推动线下农产品品牌优势向线上转化。一方面，充分利用汕尾手礼网、汕尾扶贫产品及名特优新农产品展销中心等销售平台强化农业品牌线上销售推广。另一方面，鼓励和支持有实力的龙头企业、农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充分应用“网红直播”、“内容传播”等新营销手段，主动对接社交电商等新型电商平台，积极探索“人、货、场”三位一体的营销模式。 2. 助力特色制造企业打造新品牌。围绕梅陇金银首饰、公平服装、可塘彩宝、甲子五金配件、碣石圣诞礼品等特色产业，积极引进优质

互联网企业进行互利合作，如对接拼多多“新品牌计划”、阿里巴巴的“淘工厂”和“新国货计划”等项目，帮助汕尾特色产业带大量代工企业孵化自主品牌，逐步打造网络知名品牌。推动有条件的电子商务企业打造自主品牌，创新资金扶持模式，多渠道帮助电子商务企业解决品牌建设的融资问题。把已有自主品牌、产品质量优良、市场信誉度高的电子商务企业纳入品牌培育库，实施重点型、阶梯型培育。

第六节 龙头企业培育行动

支持各地借助知名电商平台开设地方馆，鼓励企业借助电商平台开设网店，布局跨境电商、直播电商、社区电商、新零售等新业态新模式，提升全市电子商务交易总额。着力我市特色产业，扶持农村电商、工业电商、跨境电商、大型第三方电商平台旗舰店等企业做大做强，培育一批电商交易平台，引进一批有影响力的领军企业，加快电商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专栏 6：龙头企业培育重点行动

1. 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一方面，结合汕尾市电子商务企业发展实际制定相关审核标准，加强摸底调查，筛选一批基础好、有潜力的中小微电子商务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建立电子商务重点企业培育库。对入库企业配套相应的扶持政策和资源支持，同时强化跟踪服务和专项指导，重点培育这些优秀企业转化成骨干型核心企业，以解决汕尾市电子商务骨干型企业缺位问题。另一方面，以各镇政府为主推荐本镇示范企业，主要包括电子商务平台企业、有带动作用的电子商

务应用企业、对本地电子商务发展发挥巨大支撑作用的服务企业等，按年度开展市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评定工作，认定一批市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并给予示范企业相应的资金奖补、税收优惠、品牌宣传等资源支持，引导社会资源和产业资源向示范企业集聚，推动示范企业发展壮大成为基础好、竞争力强、带动作用大的龙头企业。

2. 加强政策扶持力度。一是加大金融扶持力度，推动政银企合作，鼓励银行机构加大对电子商务重点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充分发挥融资担保平台作用，对电子商务重点企业培育库企业，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优先给予担保贷款支持，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企业培育库内企业的精准服务。二是强化用地支持，对电子商务重点企业因增资扩产需要新增建设用地的，各级政府要优先予以安排用地指标；对电子商务重点企业租用标准工业厂房的，要优先予以安排并对租金给予一定优惠；对电子商务重点企业遇到的土地历史遗留问题，要建立绿色通道，根据企业具体情况提出解决办法，推动企业依法完善土地使用手续。

3. 引育一批电商领军企业。加强工业互联网设备联网与数据采集、集成应用能力，鼓励工业龙头企业搭建覆盖上下游产业链的企业级平台和行业性平台，重点支持纺织服装业、珠宝首饰业、食品加工业等优势传统产业，依托大型骨干企业、行业龙头企业，落地一批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示范项目，加快建设海丰生态城工业互联网创新示范基地¹⁴。鼓励引导汕美手礼网、唯可尚电子商务平台等现有电商平台发展；引进一批行业知名电商企业，培育一批电商龙头企业。力争

¹⁴ 《汕尾市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至 2025 年，年销售额突破千万元的电子商务企业 20 家。

第六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组建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健全工作协调机制，推动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工作。进一步加强思想认识、政策扶持和工作能力，及时会商研究解决遇到的问题。各地要落实专门的牵头部门，认真做好《规划》的分解、落实等工作。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考核、评估和监督检查，提高考核评估的针对性、科学性和有效性，推动《规划》要求的全面完成。

第二节 强化政策扶持

根据电子商务发展需要，逐步加大财政支持、税收支持、融资支持、用地支持力度，支持优势电子商务企业、平台和电子商务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推动成立专项资金，对电子商务创新创业、平台建设、重大项目、集群发展、普及应用等环节进行重点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电子商务企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支持重点电子商务企业与银行加强电子商务网络融资合作，开发面向中小企业的交易支付、网络结算、信贷等业务，鼓励金融机构积极探索无形资产和动产抵押融资方式，扩大电子商务企业贷款抵质押品范围，积极发展中小企业网络融资产品，规范提升中小型电子商务及相关服务企业的信贷审批和发放效率；统筹全市土地资源，优先保障电子商务重大建设项目用地，支持利用存量土地兴

办电子商务企业和园区。

第三节 完善人才保障

制定更具吸引力的电子商务人才引进政策，重点吸引领军型人才、创业型人才以及实用技术人才。鼓励以企业引入、项目招商的方式带动人才引进。落实电子商务人才住房保障，加快生活配套设施建设，为吸引电商人才留在汕尾市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大力引进国内知名院校来汕尾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电子商务学院及研究机构，鼓励汕尾市职高院校开办电子商务相关专业。支持校企合作，鼓励培训机构、高等院校与电子商务企业开展定制化培养模式，共建电子商务实训基地，重点加强电商从业人员实操性和技能型培训。

第四节 开展行业监测

建立完善统计工作制度，提升电子商务统计监测、分析的科学化水平。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工作联动机制，联合统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县（区、市）政府、行业协会等共同开展电子商务统计工作，定期采集电子商务交易大数据和就业及社会保障指标，为政府监管和企业经营提供决策支持。创新监管理念和方式，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建立重点电子商务企业（园区）运行监测统计信息发布制度，建设重点企业项目库，搭建电子商务运行监测平台，实时开展电子商务企业及项目运行监测，逐步建立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容错机制，加强品质管理，规范市场行为，提升行业形象。

第五节 营造浓厚氛围

全市及各县（区、市）要坚持集中宣传和日常宣传，普及宣传与专项宣传相结合，多形式、多渠道、多层面地宣传国内外电子商务发展趋势、创新模式与典型经验。各级各部门要推动行业协会等中介组织提升行业管理和服务水平，支持行业协会定期举办电子商务、移动电商和跨境电商的主题论坛、高层讲座、投融资对接等专业活动。依托“荔枝电商节”、“名特产品直播带货节”等品牌活动，提升电子商务的社会关注度，积极营造良好的政策导向和舆论氛围。